

证券代码：837512

证券简称：华精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华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内容为公司向关联方红旗电缆电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电线电缆等原材料，金额为 410,278.47 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1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关联董事王月芳、童建朋、童微微、童杨杨、李呈瑶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红旗电缆电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乐清市中心工业区红旗工业园

注册地址：乐清市中心工业区红旗工业园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王星余

实际控制人：王星余

注册资本：30,588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特种电缆、电线以及变压器配件等的销售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童杨杨配偶之父母投资的企业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0 年，公司与关联方红旗电缆电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相关购销合同，对双方的权利义务以及费用等进行了约定。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华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华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